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聚隆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5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7年3月23日、2017年3月24日、2017年3月2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近期末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事项，同时承诺至少3个月内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事项。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公司已于2017年2月28日披露2016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17-004），业绩快报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与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沟通后的核算结果，关于公司2016年度的详细财务数据将在2016年年度报告中披露。公司未将未公开的2016年度业绩信息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8日